

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珠府办函〔2022〕1号



完善海岛供水供电基础设施建设

抄送：市委各部委办局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监委办公室，珠海警备区，市中院，市检察院，市有关单位，中央和省属驻珠海有关单位。